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首次更新）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

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2010年1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21号文批准发起设立。基金合同于2011年1月27日生效。

重 要 提 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7月26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1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的投资组合报告和业绩表现进行了复核确认。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1、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3、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4、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5、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6、设立日期：2001年12月27日
7、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82328
8、联系人：袁柳生

9、管理基金情况：目前管理久嘉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十三只基金

10、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11、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12、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占总股本比例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7.05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647%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7.647%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7.647%
合计	100%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介绍

（1）董事

杨光裕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毕业。历任江西省审计厅办公室主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志红女士，中共党员，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上海金融高等专科学校教师，上海市证管办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证监局机构监管处副处长、处长，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合规官。

范小新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副处长，西南技术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对外经贸委美国公司筹备组组长，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法律部副主任，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经理。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梁宇峰先生，中共党员，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总部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助理、研究所副所长，2006年4月至今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

姬宏俊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河南省计划委员会老干部处副处长、投资处副处长，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金融处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信贷一处副处长。现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

陆妍女士，1991年毕业于天津理工学院管理信息系统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1997年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获工学硕士学位。曾任天津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进出口贸易咨询部部门经理、天津泰达集团证券投资部项目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万建华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处长、招商银行总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常务副行长、中国银联筹备组组长、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上海国际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现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谢志华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历任湖南国营大通湖农场教师、湘西自治州商业学校教师、北京商学院（现北京工商大学）副院长、北京工商大学校长助理。2003年至今任北京工商大学副校长。

刘杉先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华工商时报社海外部编辑、副主任、中华工商时报财经新闻部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金融早报社总编辑，中华工商时报社总编辑助理，现任中华工商时报社副总编辑，兼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中国人民大学信托与基金研究所研究员。

谭岳衡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职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历任南方证券国际部总经理、南方证券咨询公司董事长、南方证券香港公司副董事长，香港江南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招银国际董事副总经理、长城证券公司董事，招商银行董事、招商证券监事长。现任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兼副董事长。

（2）监事

吴礼信先生，中共党员，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历任安徽省地矿局三二六地质队会计主管，深圳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一部部长，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财综合部经理，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结算部副总经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3年进入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部总经理，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并担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令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上海浦发银行信托证券部科长、副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总部总经理。

孟凡君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经济师。历任工商银行河南华信资金市场融资二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中原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开封证券营业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现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二部经理。

王燕滨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内蒙银行学校教师、校团委书记、学生科科长、教研室主任，内蒙古证券公司发行部经理、上海业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海通证券天津、北京营业部总经理，北方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现任北方信托总经理助理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桑煜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山东日照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2002年8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开发部业务主管、运行保障部副总经理、运行保障部总经理、市场开发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行保障部总经理。

张静女士，中共党员，2005年毕业于南开大学，法学硕士。曾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员。2007年5月至今，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员。

（3）高级管理人员

杨光裕先生，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简历同上。

余骏先生，硕士研究生毕业。曾任教于中国地质大学经管学院，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科室负责人，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宏观室负责人，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监察稽核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行保障部总经理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开发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

彭洪波先生，经济学硕士，工学学士，MBA。曾就职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深圳东园路营业部电脑部经理，公司电子商务筹备组项目经理，公司审计部技术主审。2002年3月加盟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监察稽核部业务主管、部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监察稽核部总经理，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并代为履行公司督察长职责。

2、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杨建华先生，北京大学力学系理学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大庆石油管理局、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和君创业投资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10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9月25日至2009年1月5日任“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经理，2004年5月21日至今任“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9月22日至今任“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1年1月27日至今任本基金经理。

3、本公司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余骏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代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司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
杨建华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执行委员，公司投资总监兼基金管理部总经理。
杨毅平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首席策略分析师。
秦玲萍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研究部总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贰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肖 钢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李爱华
托管部门联系人：唐州徽
电话：（010）66594855
传真：（010）66594942
发展概况：

1912年2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中国银行正式成立。从1912年至1949年，中国银行先后履行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外贸专业银行职能，坚持以服务社会民众、振兴民族金融为己任，稳健经营，锐意进取，各项业务取得了长足发展。新中国成立后，中国银行长期作为国家外汇专业银行，成为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和对外筹资的主要渠道。1994年，中国银行改为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3年，中国银行启动股份制改造。2004年8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成立。2006年6月、7月，先后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首家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发行上市的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是中国国际化和多元化程度最高的银行，在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及31个国家和地区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开展投资银行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保险及中银保险经营保险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从事直接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通过控股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基金管理业务，通过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经营飞机租赁业务。

在近百年的发展历程中，中国银行始终秉承追求卓越的精神、稳健经营的理念、客户至上的宗旨、诚信为本的传统和严谨细致的作风，得到了业界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赞誉，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2010年度，中国银行被被Global Finance（《环球金融》）评为2010年度中国最佳公司贷款银行和最佳外汇交易银行，被Euromoney（《欧洲货币》）评为2010年度房地产业“中国最佳商业银行”，被英国《金融时报》评为最佳私人银行奖，被The Asset（《财资》）评为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被Finance Asia（《金融亚洲》）评为中国最佳私人银行、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被《21世纪经济报道》评为亚洲最佳全球化服务银行、最佳企业公民、年度中资优秀私人银行品牌。面对新的历史机遇，中国银行将积极推进创新发展、转型发展、跨境发展，向着国际一流银行的战略目标不断迈进。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于1998年设立基金托管部，为进一步树立以投资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中国银行于2005年3月23日正式将基金托管部更名为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下设覆盖集合类产品、机构类产品、全球托管产品、投资分析及监督服务、风险管理与内控、核算估值、信息技术、资金和证券交收等各层面的多个团队，现有员工110余人，其中，90%以上的员工具备本科以上学历。另外，中国银行在重点分行已开展托管业务。

目前，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一对多专户、一对一专户、社保基金、保险资产、QFII资产、QDII资产、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资产、年金资产、理财产品、海外人民币基金、私募基金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2010年末中国银行在中国内地托管的资产突破万亿元，居同业前列。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1年6月末，中国银行已托管长盛创新先锋混合、长盛同盛封闭、长盛同智优势混合（LOF）、大成2020生命周期混合、大成蓝筹稳健混合、大成优选封闭、大成景宏封闭、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国泰沪深300指数、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金鹏蓝筹混合、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海富通股票、海富通货币、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华夏策略混合、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华夏回报二号混合、华夏回报混合、华夏行业股票（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沪深300指数（LOF）、嘉实货币、嘉实稳健混合、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嘉实增长混合、嘉实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型、金鹰成份优选股票、金鹰行业优势股票、银河成长股票、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易方达货币、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易方达深证100ETF、易方达中小盘股票、易方达深证100ETF联接、万家180指数、万家稳健增利债券、银华优势企业混合、银华优质增长股票、银华领先策略股票、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景顺长城优选股票、景顺长城货币、景顺长城鼎益股票（LOF）、泰信天天收益货币、泰信优质生活股票、泰信蓝筹精选股票、泰信债券增强收益、招商先锋混合、泰达宏利精选股票、泰达宏利集利债券、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华泰柏瑞货币、华泰柏瑞量化现行股票型、南方高增长股票（LOF）、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宝盈核心优势混合、招商行业领先股票、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诺德中小盘股票型、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诺德优选30股票型、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泰信中证200指数、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招商深圳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招商深证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工银全球股票（QDII）、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银华全球优选（QDII-FOF）、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股票型（QDII）、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QDII）、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QDII）、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QDII）、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LOF-QDII）、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QDII）、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QDII）、长信标普100等权重指数（QDII）、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QDII）、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QDII）等119只证券投资基金，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27日
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82328
联系人：黄念英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联系人：张静
电话：010-66275654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网址：www.icbc.com.cn

（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传真：010-85109219
联系人：蒋浩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7）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李伟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8）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联系人：黄滨
电话：（010）85237046
传真：（010）85238680
网址：www.hxb.com.cn

（9）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宁黎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张萍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10）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7092615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董云巍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丰靖
电话：010-65550827
传真：010-65541230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公司网站：http://bank.ecitic.com/

（12）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电话：010-66223584
传真：010-66226073
联系人：王曦
客服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1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徐伟
网址：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14）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电话：0755-82088888
联系人：张青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公司网站：www.sdb.com.cn

（15）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3038号合作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3038号合作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伟
联系人：曾明
联系电话：0755-25188371
客服电话：4001961200
公司网站：www.961200.net

（16）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路2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南城路2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黄飞燕
电话：0769-23394102
传真：0769-22320896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17）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59号投资广场1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50586660-8853
传真：021-50586660-8881
联系人：程学军
客服电话：021-52574550 0519-88166222 0379-64902266
网址：www.longone.com.cn

（18）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联系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19）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热线：0755-33680000，4006666888
网址：www.cc168.com.cn

（20）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1）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电话：020-87322668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林洁茹
客服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22）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
联系人：黄静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3）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联系电话：0791-6285337
传真电话：0791-6288690
联系人：徐美云
客户服务电话：0791-6285337
网址：www.gsstock.com

（2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2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800-810-8868
网址：www.guosen.com.cn

（2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4008888001、95553
网站：www.htsec.com

（27）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航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联系人：戴蕾
联系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服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avicsec.com

（28）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3290845
联系人：肖亦玲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9）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4、25楼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客户服务电话：95513
网址：www.lhzq.com

（30）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16168
网址：www.pingan.com

（31）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32）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王佳佳
客服电话：0755-83199599
网址：www.csco.com.cn

（3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3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谢高得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3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047
咨询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37）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77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38）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炜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39）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客户咨询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4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号楼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4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李芳芳
客服电话：10108998、400888878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42）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联系人：张同亮
客服电话：0471-4961259
网址：www.cnht.com.cn

（4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电话：0551-2246273
传真：0551-2272100
联系人：祝丽萍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44）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8-50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电话：0755-82026521
联系人：范雪玲
客服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45）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172
传真：029-87406387
客服热线：029—87419999
联系人：崔铁梅
网址：www.westsecu.com.cn

（46）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陈韦杉、朱晓光
联系电话：010-88086830-730、010-88086830-737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47）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2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袁月
电话：021-50122222
传真：021-501222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48）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座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电话：010-85127622
联系人：赵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8888
网址：www.mszq.com

（4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864818-63266
联系人：陈忠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5589

（50）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
法定代表人：张慎修
联系人：杨玲
电话：0755-83025430
传真：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51）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6楼
法人代表：林小明
联系人：王斌
联系电话：0755-33331188-8801
客服电话：4006543218
公司网站：www.tyzq.com.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27日
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82328
联系人：张真珍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三）律师事务所与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电话：0755-22163333
传真：0755-22163380
联系人：宋萍萍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地、周刚
联系人：李妍明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3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以不低于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和基本面良好的中小盘股票。

本基金每半年对中国A股市场中的股票按流通市值从小到大排序并相加，累计流通市值占比达到总流通市值60%的股票为中小盘股票。

在此期间，对于未纳入最近一次排序范围的股票（如新股上市、恢复上市股票等），如果其流通市值或预计流通市值（如对于未上市新股）能够满足以上标准，也将纳入中小盘股票的备选投资范围。排序时遇到停牌或暂停交易的股票，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取停牌前收盘价或最能体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原则的公允价值计算其流通市值。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今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进行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本基金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利率走势、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进行研究和预测，分析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现金等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收益，动态调整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以控制系统性风险。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股票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的主要对象是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市值上市公司。在股票选择方面，本基金以成长性为分析重点，对中小市值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全面考察，挖掘投资机会。

（1）股票筛选

本基金每半年对中国A股市场中的股票按流通市值从小到大排序并相加，累计流通市值占比达到总流通市值60%的股票为中小盘股票。在此期间对于未纳入最近一次排序范围的股票（如新股上市、恢复上市股票等），如果其流通市值或预计流通市值（如对于未上市新股）能够满足以上条件，也将其认定为中小盘股票。排序时遇到停牌或暂停交易的股票，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取停牌前收盘价或最能体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原则的公允价值计算其流通市值。在中小盘股票筛选的基础上，本基金将剔除投资限制中规定的禁止投资股票，以剩余的中小盘股票建立基础股票池。

（2）股票精选

在基础股票池基础上，本基金将结合衡量股票成长性的定量指标，对中小盘股票进行进一步筛选。进行成长性定量筛选的指标包括：销售收入增长率、每股收益增长率、净利润率和净资产收益率。

其中，销售收入增长率和每股收益增长率是反映企业成长能力的主要指标，增长率高的企业其产品和服务更加受到目标客户的认可，产品市场需求旺盛。销售收入增长率和每股收益增长率反映了企业创造收入和利润的能力高低；同时，每股收益增长率可以从一定程度上平衡销售收入增长率对成长性描述的有益补充。另外，净利润率衡量的是企业净利润和销售收入之间的比例关系，深入地反映了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是企业成长性的基础。净资产收益率反映了股东权益的收益水平，衡量公司对股东投入资本的利用效率。本基金将选择上述四项指标的综合排名位于细分行业前列的中小盘公司进行进一步分析。

在中小盘股票量化筛选的基础上，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个股的基本面情况，以确认中小盘股票的持续成长能力，构建股票资产组合。本基金将从五个方面来分析中小盘股票的基本面，确定其持续成长性及投资价值。这五个方面分别是：经营模式、公司治理、团队建设、研发能力和销售渠道。

本基金认为具有高成长性的中小市值上市公司一般处于企业生命周期前期的成长期或者高速发展期，具有领先的经营模式、逐渐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团队、可持续的研发能力、可控制的销售渠道等特征，这类公司在特殊的产品或服务细分市场具有不可替代的竞争优势。

1） 经营模式

中小市值上市公司，大多是具有领先经营模式、清晰市场定位的市场补缺者，能够集中力量专注于某个特定的目标市场，或针对一个细分市场，或重点经营一个产品或服务，通过专业化的经营、差异性的产品、有竞争力的成本等优势满足消费者多层次需求，从而使公司得以存续和成长。

2） 公司治理

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将有助于处于高速成长期的中小盘公司更加稳健地发展。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主要包括：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稳定的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良好的诚信记录和影响公司发展的骨干人员的稳定性等。中小市值上市公司在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过程中能够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利用，降低公司代理成本、融资成本，从而在持续经营中体现出高成长性。

3） 团队建设

中小盘公司团队建设分析的要点在于企业管理层次的构建。企业管理层次的构建是影响企业长期稳定发展的要素之一。企业应致力于构建、完善不同层次的管理团队，以备企业规模迅速扩张时，其管理能力能够支持企业的发展，同时防止企业出现管理层的断档。

4） 研发能力

研发能力，即对产品及技术进行改进或者开发新产品的能力。研发能力能够有效地提高企业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等。随着公司的发展，研究活动的资金投入、人员素质、研发团队建设、设备及技术积累等都将逐步上升到新的层次。研发能力和基础不断夯实的中小市值上市公司有望出现持续性成长。

5） 销售渠道

销售渠道的建设和控制力是评价企业发展可持续性的要素之一。较强的渠道维护能力和控制力将有助于帮助企业根据既定的计划实现销售扩张和企业发展目标。对销售渠道控制能力强的中小盘公司将能够较好地实现市场扩张计划和企业发展规划，因此其成长性也更加具备确定性。

本基金将以上述五个指标分析中小盘企业成长的持续性，进行组合构建。

（3）估值分析

在估值分析中，本基金将根据上市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运用PE、PB、PEG等相对估值指标，对备选中小盘股票成长性的投资价值进行动态评估。本基金重点关注PEG指标，因为它能够很好地反映公司在特定成长性下的估值水平。在其他相对估值指标评价接近的情况下，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具备较低PEG的中小盘企业。

3、债券投资策略

当股票市场投资风险和不确定性增大时，本基金将择机把部分资产转换为债券资产，或通过参与一级债券市场交易获取低风险收益，以此降低基金组合资产风险水平。本投资组合对于债券的投资以久期管理策略为基础，在此基础上结合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对债券资产进行动态调整，并择机把握市场低效或失效情况下的交易机会。

（1）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建立了债券分析框架和量化模型，通过预测利率变化趋势，确定投资组合的目标平均久期，实现久期管理。

本基金将债券市场视为金融市场整体的一个有机部分，通过“自上而下”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利率和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并据此确定资产组合的平均久期。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将在确定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根据利率期限结构的特点，以及收益率曲线斜率和曲度的预期变化，遵循风险调整后收益率最大化配比原则，建立最优化的债券投资组合，例如子弹组合、哑铃组合或阶梯组合等。

（3）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个券基本面和估值的研究，选择经信用风险或预期信用风险调整后收益率较高的个券，收益率相同情况下流动性较高的个券以及具有税收优势的个券。

在个券基本面分析方面，本基金重点关注：信用评级良好的个券，预期信用评级上升的个券和具有某些特殊优势条款的个券。在个券估值方面，本投资组合将重点关注估值合理的个券，信用利差充分反映债券发行主体的风险溢价要求的个券，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与市场收益率曲线比较具有相对优势的个券。

（4）跨市场套利

跨市场套利是指基金管理人从债券各子市场所具有的不同运行规律、不同参与主体和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差异中发掘套利机会，从而进一步增强债券组合的投资回报。本基金将在确定套利机会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合适的介入时机，进行一定的跨市场套利。

（5）把握市场低效或失效状况下的交易机会

在市场低效或失效状况下，本基金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积极运用各类套利以及优化策略对资产投资组合进行管理与调整，捕捉交易机会，以获取超额收益。

① 新券发行溢价策略

在特殊市场环境下新券发行利率可能远高于市场合理收益率，在发行时认购新券可能获得超额收益。

② 信用利差策略

不同信用等级的债券存在合理的信用利差，由于短期市场因素信用利差可能暂时偏离均衡范围，从而出现短期交易机会。通过把握这样的交易机会可能获得超额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取最大的收益，以不改变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为首要条件，运用有关数量模型进行估值和风险评估，谨慎投资。

此外，本基金还将根据市场情况，适度参与新股申购（含增发新股），以增加收益。本基金组合的新股申购（含增发新股）策略主要体现在从上市公司基本面、估值水平、市场环境三方面选择新股申购的参与标的、参与规模和新股的卖出时机。通过深入分析新股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结合新股发行当时的市场环境，根据可比公司股票的基本面因素和价格水平，预测新股在二级市场的合理定价及其发行价格，指导新股询价，在有效识别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获取较高的低风险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40%×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40%×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天相规模系列指数将股票按照流通市值高低排序，天相中盘指数和天相小盘指数的加权平均符合本基金对中小市值股票的定义，可以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财富指数的编制采用了银行间债券市场结算数据、交易所债券的成交数据、债券柜台的双边报价、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双边报价以及市场成员收益率的估值数据，并参考了中国债券市场中部分核心成员的收益率估值数据，以更好地反映债券价格信息。中债总财富指数是目前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债券市场指数，可以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追求个股的成长收益，所以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7月1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6月30日止，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1,927,521.15	77.06
	其中：股票	341,927,521.15	77.0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500,194.25	11.1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074,940.92	11.51
6	其他资产	1,199,893.50	0.27
7	合计	443,702,549.82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207,146,032.36	46.93
C0	食品、饮料	58,313,138.43	13.21
C1	纺织、服装、皮毛	1,080,500.00	0.24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0,194,358.15	4.58
C5	电子	18,806,114.00	4.26
C6	金属、非金属	22,370,188.69	5.07
C7	机械、设备、仪表	64,927,681.08	14.71
C8	医药、生物制品	21,454,052.01	4.86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911,000.00	0.4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38,042,263.02	8.6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0,482,145.77	13.70
I	金融、保险业	21,397,500.00	4.85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978,120.00	0.22
M	综合类	11,970,460.00	2.71
	合计	341,927,521.15	77.4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 粮 液	533,200	19,045,904.00	4.32
2	600406	国电南瑞	444,150	16,122,645.00	3.65
3	002152	广电运通	419,279	12,926,371.57	2.93
4	600415	小商品城	974,000	11,970,460.00	2.71
5	000039	中集集团	500,000	10,940,000.00	2.48
6	002317	众生药业	468,573	10,519,463.85	2.38
7	300134	大富科技	202,233	10,404,887.85	2.36
8	000400	许继电气	331,600	10,216,596.00	2.31
9	600859	王府井	253,500	10,132,395.00	2.30
10	601818	光大银行	3,000,000	10,050,000.00	2.28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28日发布“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监管机构认定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违法事实，并对相关高管人员处以警告和罚款。

本基金管理小组分析认为，五粮液是一家具有长期投资价值的优质公司，该处罚不影响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而且公司估值水平相对具有一定的吸引力。本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在较低价格区域对五粮液进行了投资。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59,229.0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6,771.49
5	应收申购款	313,892.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99,893.50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有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过往一定阶段长城中小盘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截至2011年6月30日）

时间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6月30日	-7.40%	0.71%	2.56%	0.99%	-9.96%	-0.28%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资产的资金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1.5\%\div$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0.25\%\div$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条第1款第（3）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按申购金额进行分档，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200万元	1.0%
200万元（含）-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对于500万元（含）以上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数=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申购本基金6,000.00元，T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其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申购金额=6,000.00/（1+1.5%）=5,911.33 元

申购费用=6,000.00-5,911.33=88.67 元

申购份额=5,911.33/1.200=4,926.11 份

即投资者缴纳申购款6,000.00元，获得4,926.11份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按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费率如下：

持有期	赎回费率
1年以内	0.5%
1年（含）-2年	0.25%
2年（含）以上	0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例：假定T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投资者赎回其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持有期10个月，则：

赎回总额=10,000×1.200=12,000.00 元

赎回费用=12,000.00×0.5%=60.00 元

赎回金额=12,000.00-60=11,940.00 元?

即投资者赎回其持有的10,000份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获得赎回金额11,940.00元。

3、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二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入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转入基金财产所有。

①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总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转入基金适用申购费率-转出基金适用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

转入净金额=转入总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例：某投资者持有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本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入基金（本基金）份额净值是1.250元，转出基金（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0，申购补差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及基金转换费为：

转出金额=100,000×1=100,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0

转入总金额=100,000-0=100,000 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100,000-100,000/（1+1.5%）=1,477.83 元

转入净金额=100,000-1,477.83=98,522.17 元

转入份额=98,522.17/1.25=78,817.73 份

基金转换费=0+1,477.83=1,477.83 元

②如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例：某投资者持有本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本基金）份额净值是1.250元，转出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0.5%，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及基金转换费为：

转出金额=100,000×1.25=125,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125,000×0.5%=625 元

转入总金额=125,000-625=124,375 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0

转入净金额=124,375-0=124,375 元

转入份额=124,375/1=124,375 份

基金转换费=625+0=625 元

（2）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如转入总金额对应转出基金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用视为0。

（3）转出基金赎回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资产。

（4）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4、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归基金管理人及代销机构所有，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将按照赎回当时适用的费率收取，所收取赎回费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支出。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1款“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约定的（1）-（8）项以外的其他费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要求，并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0年12月14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管理基金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投委会成员的资料。

2、在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的内容。

3、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本基金代销机构的信息。

4、将原六、七部分合并为现在的第六部分“基金的募集与基金合同的生效”，并将基金合同生效前适用的内容进行了删除。

5、在第七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更新了基金转换的内容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内容。

6、在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管理”中，增加了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披露截至2011年6月30日的数据。

7、增加了第九部分“基金的业绩”数据，披露了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的业绩数据。

8、在第十三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中，删除了适用于首次公开募集期间与认购有关的认购费等内容，增加了关于转换费用的内容。

9、在第二十一部分“其他应披露的事项”中，披露了本期已刊登的公告事项。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旗下基金所持上海家化股票市价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11年1月17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海家化股票（代码600315）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11年1月18日的有关公告）。

2011年9月7日，上海家化股票（代码600315）复牌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为了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更加合理地反映该股票的公允价值，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本管理人自2011年9月7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海家化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